附件2

场地技术指标

水池作为训练/比赛场地，要求水质清澈，透明度大于1.5m。室内室外均可。比赛场地长度不小于20m，宽度不小于7.5m，水深不小于1.3m。水池可以大于比赛场地或可以用来布置多个比赛场地。

**现场照明条件：**现场需要具有较好的照明条件，能够清晰观察机器人水下动作以及相关运动。建议水下有相应的照明光源，同时赛场应具有较好的光照条件。

**摄像条件：**各赛场应该具备能够清晰拍摄水下机器人运动、动作的相关摄像条件，各分赛场至少具备水下摄像机、水面摄像机，以备裁判组能够清晰观察到水下机器人的相关动作。摄像机清晰度不低于720线。

**附注：**

1.原型赛道参赛队尽量使用长度不低于20m，宽度不低于7.5m，深度不低于1.3m的水域进行比赛，或其他可完成相关比赛动作的水域进行比赛；

2.建议各参赛队在训练过程中尽量使用标准道具，以增加真实比赛中的得分率；

3.如因疫情原因，无法赴主会场参赛，则可参照《场地技术指标》中的相关技术指标，采用线上形式参赛。线上参赛时，各境内参赛队应尽量使用长度不小于20m、宽度不小于7.5m、深度不小于1.3m的水池或其他可正常进行比赛的水域。